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聘任公司總裁及委任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董事會決議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0年4月29日以現場方式召開。經出席會議的董事表決，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王廷科先生為公司總裁的議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廷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該委任並無訂明特定服務年限，任期自其總裁任職資格獲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起算。

另外，本公司董事會亦於同日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王廷科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及《關於選舉王廷科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副董事長的議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廷科先生獲選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以及副董事長，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其為執行董事並其董事任職資格獲得中國銀保監會核准之日起算，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時可以連選連任。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各股東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和通函等文件。

王廷科先生作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董事袍金，而是依據其在本公司的具體管理職位取得相應薪酬，包括崗位工資、績效獎金和福利。王廷科先生的簡歷請見本公告附錄。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0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繆建民先生及謝一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清劍先生、肖雪峰先生、程玉琴女士及王智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陸健瑜先生、林義相先生及陳武朝先生。

附錄

王廷科先生簡歷

王廷科先生，55歲，高級經濟師。王先生於1995年7月至2009年3月任職於中國光大銀行，曾任北京管理部(發展規劃部)副總經理、發展研究部總經理助理、私人業務部副總經理、發展研究部副總經理，2001年4月任上市工作辦公室主任(總行部門總經理級)，2002年2月任發展研究部總經理，2006年9月任太原分行行長。2009年3月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股權管理部籌備組負責人、2009年6月任股權管理部總經理，2014年12月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股權管理部總經理；曾兼任光大金控資產管理公司股權董事、光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董事、光大信託公司籌備組組長。2015年2月至2018年6月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6年8月任執行董事，2015年5月起兼任太平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18年6月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王先生於2019年6月起任中國保險學會副會長。王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陝西財經學院(現西安交通大學經濟金融學院)，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除上述所披露外，王廷科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發佈日，王廷科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且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它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王廷科先生確認，概無與彼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